

# 貼心擴大補助 ——產檢服務再升級

文字撰寫 / 林怡慧

受訪對象 /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署長 吳昭軍

臺灣婦女健康暨泌尿基金會執行長 黃閔照

臺灣婦產科醫學會理事長



為周全孕期照護，增進母嬰健康，建構安心懷孕友善生養的環境，衛福部國民健康署（簡稱健康署）推動提高產檢次數及增加產檢項目等重要政策，自今（2021）年7月1日起施行，預估每年將有超過16萬孕婦受惠。

## 少子女化狀況 更需周全孕期照護

臺灣少子女化問題日益嚴重，根據中華民國內政部（簡稱內政部）資料統計，2017年出生嬰兒數首度跌破20萬以下，去（2020）年更只有16.1萬名新生兒；在美國中情局（Central Intelligence Agency，簡稱CIA）公布的今（2021）年全球生育率預測報告中，臺灣的總生育率在227個國家與地區中排名最後，成為世界上預估總生育率最低的國家，平均每位15～49歲的育齡女性將僅生育1.07名子女。

健康署署長吳昭軍表示，影響生育率的因素很多，結婚率下降、晚婚、或是婚後沒有生育

### 產檢目的

- 1 促進孕婦及胎兒健康
- 2 預防妊娠合併症，降低早產風險
- 3 及早發現異常，及早適當治療



的意願等。根據內政部人口統計資料顯示，2010年國內女性生育平均年齡為30.62歲，生育第一胎平均年齡為29.61歲，於去（2020）年，生育平均年齡為32.2歲，而生育第一胎的平均年齡也延後至31.09歲。當第一胎的生育年齡逐漸延後，生育胎數也會減少，高齡狀態下生產的風險也較高。吳昭軍表示，為讓婦女在孕期過程得到最好的照護，提升產檢品質，降低孕產風險，健康署參照醫學實證及國際作法，並依據今（2021）年行政院第3750次會議就「少子女化對策—建構安心懷孕友善生養環境」報告案之院會決定，將

## 擴大產檢補助相關資訊

**補助對象** 具有全民健保身分之孕婦、未納健保之新住民懷孕婦女（其配偶戶籍地須為中華民國國籍）

### 產檢補助加值內容

增加 **4** 次產檢服務

→ 於第 8、24、30、37 週各新增 1 次

增加 **2** 次超音波檢查

→ 於第 8-16 週及 32 週後各新增 1 次

增加妊娠糖尿病篩檢

→ 於第 24-28 週

增加貧血檢驗

→ 於第 24-28 週

### 孕婦產檢加值手冊取得方式

110 年 7 月 1 日起，由各產檢院所發予懷孕婦女

### 產檢時應攜帶文件

- 健保卡
- 孕婦健康手冊
- 孕婦產檢加值手冊



產檢補助次數由 10 次調整為 14 次，並增加產檢項目，且於今（2021）年 7 月 1 日上路。

## 增加產檢次數 預防妊娠風險

懷孕有一定風險，孕產過程中可能會有一些不可預期的事故發生，臺灣婦產科醫學會理事長黃閔照醫師表示，35 歲以上高齡生產的婦女達三成之多，隨著女性生育年齡升高，準媽媽們孕程及生產風險也隨之增加。根據過往經驗，黃閔照發現產檢過程經常發生寅吃卯糧的現象，孕期前期產檢次數超過政府補助時程建議，以至到了孕期後期 36 週過後，孕婦變成要自費產檢，造成生育家庭額外之經濟負擔。因此，健康署參照美國婦產科醫學會產前照護指引中「妊娠第 28 週以前，每 4 週產檢 1 次，妊娠第 28 ~ 36 週，每 2 週產檢 1 次，第 36 週以後每週 1 次產檢」的產檢建議，在擴大產檢服務中，共增加 4

次產檢服務，分別於妊娠第 8、24、30 及 37 週，各增加 1 次產檢。

黃閔照表示，懷孕初期有很多不適症狀，加上少子女化的緣故，許多孕婦是第 1 次懷孕，若能在懷孕早期即拿到孕婦健康手冊，提供營養需求、孕期衛教等注意事項，有助穩定新手父母面對懷孕初期變化的不安。在妊娠第 8 週時增加 1 次產檢，可確認胎兒心跳，加強流產徵兆、高危險妊娠及孕期營養等衛教提早介入，降低孕婦早期流產的發生機率。

在妊娠第 24 週時增加 1 次產檢，符合美國婦產科醫學會第 28 週前，每 4 週產檢 1 次的建議，且能早期發現早產徵兆，降低早產人數。妊娠第 30 週左右會開始確認胎位及胎兒大小，若有胎位不正現象，可及早矯正。加上胎兒在此期成長速度快，為隨時了解胎兒變化，在第 30 週也新增 1 次產檢。第 4 次新增產檢安排在第 37

週，係考量孕婦於 36 週之後，一般會有較多關於生產的疑慮，此時適當提供生產衛教，能減少產婦及家屬不安，提高生育安全。基本上在懷孕第 40 週會進行最後一次產檢，但黃閔照補充說明，若產婦到了 40 週還沒生產，可在醫療院所協助下，經醫療專業判斷有特殊產檢需求者之專案申請 2 次產檢補助。此外，高危險妊娠產婦的產檢可使用健保補助，避免增加生育家庭經濟負擔。

## 增加超音波檢查次數 監測胎兒發育狀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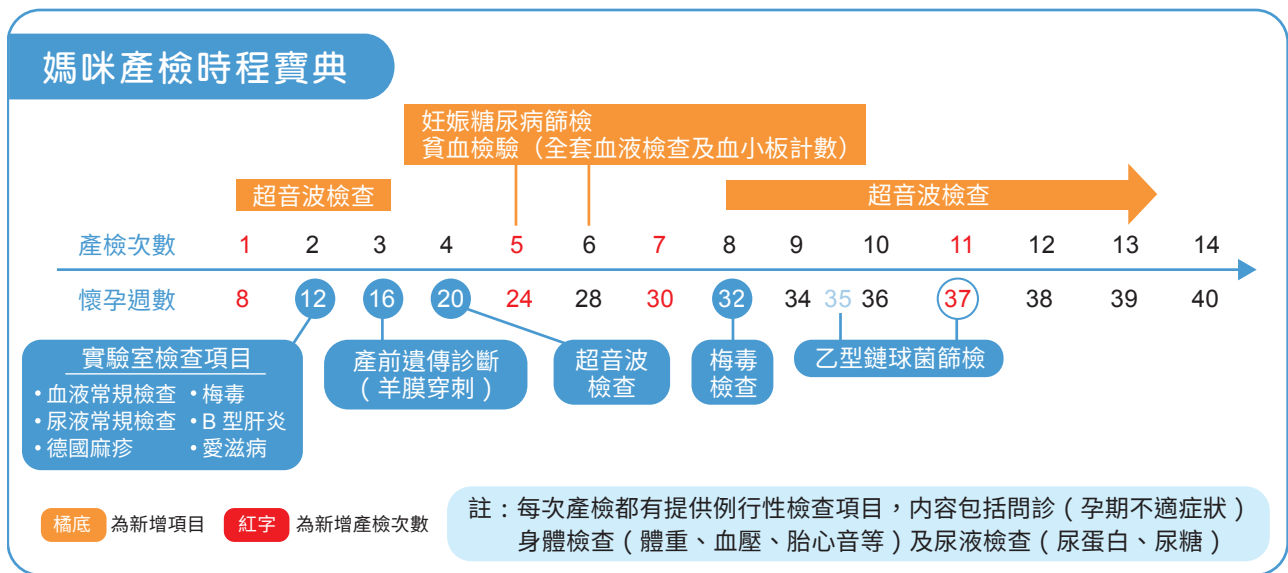
除了增加產檢次數，也增加了產檢項目，分別在第 8 ~ 16 週及第 32 週後，各提供 1 次超音波檢查。過往超音波檢查僅在第 20 週提供 1 次，但只有 1 次並無法滿足孕婦於孕期的照護，導致很多孕婦需自費進行超音波檢查。黃閔照表示，

以監測胎兒發育狀況來說，3 次超音波檢查的較為合理，在整個孕期可以提供較多胎兒及產婦的資訊，讓孕期照護做得更好。

第 1 次超音波檢查建議在第 8 ~ 16 週執行，目的是要確認著床位置、胎兒數、胎兒心跳、大小測量，以及預產期。第 2 次超音波檢查建議在第 20 週前後執行，主要是檢查胎數、胎兒大小測量、心跳、胎盤位置、羊水量。第 3 次超音波檢查則建議第 32 週後執行，此時要評估胎兒生長狀況、胎兒大小測量、胎位、胎盤位置等，以決定生產方式及確認是否有其他疾病需要治療，降低妊娠及生產風險。

## 增加妊娠糖尿病及貧血檢驗 降低併發症風險

黃閔照表示，孕產婦在懷孕期間若血糖過高，會通過胎盤影響胎兒，造成胎兒過大、新生



兒低血糖、黃疸、肩難產等風險，孕產婦也會增加罹患子癲前症的機率，而這些婦女未來半數也會演變成慢性糖尿病。今(2021)年7月起，健康署將75公克，2小時口服葡萄糖耐受試驗納入一般產檢補助項目，在妊娠第24～28週時安排空腹8小時及口服75公克葡萄糖1小時及2小時後血漿葡萄糖測定，藉由篩檢早期發現妊娠糖尿病症狀，早期介入治療。

懷孕第12週時會進行血液常規檢查，此時雖然有貧血檢驗，但黃閔照表示，孕婦懷孕到妊娠晚期溶血量會增加40%，若無適當補充鐵劑、葉酸等營養素，容易發生貧血症狀，造成胎兒過小、早產、增加周產期死亡的風險，對孕產婦而言，也會增加心肺負擔、難產、產後大出血等危險。因此健康署在第24～28週新增貧血檢驗，提早發現貧血等血液方面問題進行矯正，以降低母嬰相關併發症風險。

## 共同努力 助安心懷孕平安生產

吳昭軍表示，為配合擴大產檢服務，提供準媽媽更多產檢衛教資訊，健康署編製「孕婦產檢加值手冊」，由產檢醫療院所將該手冊發給每位孕婦，包括未納健保的新住民懷孕婦女，都能受惠。若在孕產期間有相關的問題，健康署有設置孕產婦關懷諮詢服務專線0800-870-870（諧音：抱緊您，抱緊您）提供諮詢，或在「孕產婦關懷網站」(<https://mammy.hpa.gov.tw/>)、健康九九網站—媽咪好孕館(<https://health99.hpa.gov.tw/theme/5>)可查詢孕期相關照護資訊，運用各種管道協助婦女安心渡過孕產期。

### 更多孕產婦相關資訊

孕產婦關懷網站



孕產婦關懷臉書粉絲團



健康九九網站媽咪好孕館



孕產婦關懷諮詢服務專線 0800-870-870

擴大補助產檢服務的目的，是為提早發現異常、及早給予適當治療，達到預防妊娠併發症的風險，建構安心懷孕友善生養的環境。吳昭軍也表示，為母嬰健康考量，婚後若有生育計畫但超過一年仍沒有懷孕的夫婦，建議可請醫師評估是否需要醫療協助，朝周全孕期照護方向共同努力。臺灣少子女化問題，攸關國家發展的根基，政府會以務實態度持續提出相關具體措施，希望貼近年輕一代夫妻及父母的需求，從各環節將資源妥善配置到位，協助所有養兒育女的家庭減輕經濟負擔，並也能夠安心生養。MOHW

### 特別誌謝

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署長 吳昭軍  
臺灣婦女健康暨泌尿基金會執行長 黃閔照  
臺灣婦產科醫學會理事長